**版本号：【KRDL】K2-250808820250819003**

**磋 商 文 件**

**（工程类）**

**采购项目名称：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RDL】K2-2508088**

**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8月18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委托，拟对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编号：【KRDL】K2-2508088**

**二、采购项目名称：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本次采购对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叁佰贰拾壹万零肆佰元（￥3210400.00元）。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供应商应是参加磋商响应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信用主体查询：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供应商资质：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施工能力且无不良记录；

4、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合法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5、纳税证明：供应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税种至少提供任意一种)。注：依法免税的应提供说明，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说明以及6个月内的纳税凭证，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并进行电子签章；

6、社保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说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供应商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并进行电子签章；

7、其他要求：供应商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方网站可查询；如供应商为外省进陕企业，还须同时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施工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8、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开标会议全过程；

9、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长安区新华街202号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赵老师

联系电话： 18092369089

**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刘昆、常博皓、姚瑶、王昭、代光艳、张晨、王森

联系电话： 029-89581311、17791161616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长安区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左崇伟

联系电话：8564589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210,4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按照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进行承诺，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可根据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要求承诺提供经认证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质量保证金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3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4 |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3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 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的有关规定计取，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注：转账需备注项目名称+采购代理服务费。 |
| 15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6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7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8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9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20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和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本次采购活动的基本依据，也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参加采购活动的依据。磋商文件包括资格预审文件、磋商邀请、采购方式、采购预算、采购需求、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编制要求、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认真核实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

二、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本项目合同价格形式为如下：

采购包1：项目单价

项目单价。

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即首次报价）应按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逐一列出报价的构成及明细，并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扉页(仅指投标总价扉页)应由注册或登记的造价人员签字并盖执业印章。

供应商提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应符合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及清单说明的要求。当供应商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供应商对工程量清单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说明：根据建筑、水利、交通等确定具体表述）的单价未填报或填报为零的，视为未完全响应工程量清单，作无效处理；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特征的实质性内容一致的除外）、计量单位、工程量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三）采购文件已明确各单位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中的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金额并要求按此金额填报而供应商填报错误或未填报的，或供应商未按相关计价规定计取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四）采购文件已明确各单位工程规费金额并要求按此金额填报而供应商填报错误或未填报的，或供应商未按相关计价规定计取规费的；

（五）采购文件若已明确创优质工程奖补偿奖励费金额并要求按此金额填报而供应商填报错误或未填报的；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暂列金额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填报的；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的；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专业工程暂估价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填写的；

（九）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计日工未按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数量进行报价的；

（十）单价、合价或总价，不论其大写金额或小写金额均只能有一个，否则，作无效处理。

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只有一个总价，则供应商应当提交相应调整部分的报价构成及明细，并结合首次报价提供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重新计算总报价。

供应商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磋商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磋商。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

二、交付竣工验收的工程，必须符合规定的工程质量标准，有完整的工程技术经济资料和经签署的工程保修书，并具备国家规定的其他竣工条件。 工程竣工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三、验收结果合格的，采购人应向成交供应商出具履约验收报告，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

四、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刘昆、常博皓

联系电话：029-89581311、17791161616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210,4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210,4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 1 | 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 | 1.00 | 3,210,400.00 | 项 | 建筑业 |

一、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分为智慧管控中心和片区调度平台，智慧管控中心选址位于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主办公楼三楼，面积约48㎡。本次管控中心建设，主要包含：基础装修系统（不含吊顶）、大屏显示系统、音频扩声系统、网络及安全和中心坐席系统等内容；片区调度平台是一个集监控、预警、指挥、调度、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信息化平台，旨在提升林业管理部门对森林资源的保护能力，加强对森林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与处理能力。  **二、工程技术标准及要求**  1.本工程的施工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陕西省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的文件、规定，同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建部发布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2.本工程其他技术标准及要求执行现行规范和采购人实际需求。  3.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部分准或规范，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施工。  4.采购人提供工程的施工方案和相关技术文件，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均不负责任。  5.供应商取得验收手续后，及时通知采购人验收，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竣工资料，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作出合格或不合格的验收意见，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应返工，直至采购人验收合格为止，返工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的，需及时通知采购人，双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  6.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项目在竞争性磋商过程承诺中认定的采购范围、实施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响应文件中应明确项目经理的姓名及联系方法，以备检查）  7.成交供应商必须自行施工，不得转包、分包。  8.现场垃圾清运、治污减霾工作由成交供应商全权负责，供应商应负责做好项目的扬尘防治工作及垃圾清运工作。  **三、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要求**  **（一）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二）其他要求：无。**  **四、图纸：详见附件。**  **五、主要材料、设备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要求**  1、智慧管控中心建设  智慧管控中心选址位于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主办公楼三楼，面积约48㎡。本次管控中心建设，主要包含：基础装修系统（不含吊顶）、大屏显示系统、视频会议系统、音频扩声系统、网络及安全和中心坐席系统等内容。  规划效果图1、2、3以附件形式上传。  2.片区调度平台建设  片区调度平台建设，主要包含：监控调度总平台、林场分平台、智能采集前端建设、网络传输系统建设和供电系统建设。其中监控调度总平台实现同市局平台的互联，及同下属片区林场分平台的共享。另外，此次区智慧管控中心平台不建设中心存储，存储服务器下沉到南五台、丰峪和大峪林场，便于各个林场接入前端采集设备，区平台可以通过与林场之间的专线直接调取下属林场存储服务器的数据。  规划拓扑图以附件形式上传。  新建智能采集前端点位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域 | 点位名称 | 经度 | 纬度 | 摄像头类型 | 建设方式 | 备注 | | 1 | 丰峪 | 天子峪进山口铁塔 | 108.925944 | 34.033369 | 云台 | 借杆（铁塔） |  | | 2 | 丰峪 | 抱石老小学内铁塔 | 108.910125 | 34.039996 | 云台 | 借杆（铁塔） |  | | 3 | 丰峪 | 白石峪峪口管控大门 | 108.853143 | 34.048028 | 球机 | 新建杆 |  | | 4 | 丰峪 | 皇峪进山口警告牌旁 | 108.840828 | 34.046175 | 球机 | 新建杆 |  | | 5 | 丰峪 | 高冠峪门楼内小铁塔 | 108.759586 | 34.002883 | 云台 | 借杆（铁塔） |  | | 6 | 丰峪 | 沣峪进山口军民碑旁 | 108.809433 | 34.033808 | 球机 | 新建杆 |  | | 7 | 南五台 | 石砭峪保护站管理用房 | 108.94203 | 34.020942 | 球机 | 新建杆 |  | | 8 | 南五台 | 原二级水电站对面 | 108.942013 | 34.018301 | 球机 | 新建杆 |  | | 9 | 南五台 | 五台山景区高速路下行线桥下 | 108.966925 | 34.019081 | 球机 | 新建杆 |  | | 10 | 南五台 | 弥陀寺西墙外桥头 | 108.963128 | 34.020763 | 球机 | 新建杆 |  | | 11 | 南五台 | 康峪沟检查站口 | 108.981243 | 34.023813 | 球机 | 新建杆 |  | | 12 | 南五台 | 康峪沟火车桥南 | 108.985254 | 34.015649 | 球机 | 新建杆 |  | | 13 | 南五台 | 翠华山游客中心房屋东北角墙面上 | 109.003232 | 33.997408 | 球机 | 壁装 |  | | 14 | 南五台 | 太乙宫林站西南墙角 | 109.00294 | 34.02171 | 球机 | 新建杆 |  | | 15 | 南五台 | 沙场村崔家河路口 | 109.018314 | 34.027841 | 球机 | 新建杆 |  | | 16 | 南五台 | 蛟峪山保护站闸机口 | 109.01722 | 34.021765 | 球机 | 借杆 |  | | 17 | 大峪 | 大峪口安上村十字路口 | 109.115378 | 34.02438 | 球机 | 借杆 |  | | 18 | 大峪 | 二龙峪车站超市南侧路口 | 109.164462 | 34.01507 | 球机 | 借杆 |  | | 19 | 大峪 | 石翔村正街与原凤翔村正街路牌旁 | 109.152633 | 34.025852 | 球机 | 借杆 |  | | 20 | 大峪 | 扯袍峪聚仙宫丁字路口 | 109.13412 | 34.014426 | 球机 | 借杆 |  | | 21 | 大峪 | 土门峪水库三岔路口 | 109.035942 | 34.018168 | 球机 | 借杆 |  | | 22 | 大峪 | 土门峪村东南上山口 | 109.038533 | 34.020233 | 球机 | 借杆 |  | | 23 | 大峪 | 洋西村进山口 | 109.049634 | 34.019697 | 球机 | 借杆 |  | | 24 | 大峪 | 洋峪村委会向南约100米分叉路口 | 109.052652 | 34.020637 | 球机 | 借杆 |  | | 25 | 大峪 | 郑家坡十字路口 | 109.063242 | 34.01929 | 球机 | 借杆 |  | | 26 | 大峪 | 白道峪太平村主干道铁路桥寒洞南分叉路口西侧 | 109.080257 | 34.021861 | 球机 | 借杆 |  | | 27 | 大峪 | 白道峪管护站站口 | 109.087871 | 34.018974 | 球机 | 借杆 |  |   3.采购清单  （1）智慧管控中心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一、基础装修及配套 | | |  |  |  | | 1 | 窗帘盒 | 造型根据现场定制 | 8.80 | m |  | | 2 | 窗帘 | 定制（颜色接近效果图） | 22.00 | m |  | | 3 | 墙面龙骨 | 轻钢龙骨 | 70.00 | ㎡ |  | | 4 | 墙面饰面板 | 阻燃版基层+木饰面饰面板 | 70.00 | ㎡ |  | | 5 | 窗台石材 | 定制石材 | 8.80 | m |  | | 6 | 背景墙 | 根据造型制作 | 1.00 | 项 |  | | 7 | 进户门 | 门扇及门套改造（定制） | 1.00 | 项 |  | | 8 | 不锈钢地脚线 | 80\*10\*1.2mm | 30.00 | m |  | | 9 | 防静电地板 | 600\*600mm防静电陶瓷地板 | 49.00 | ㎡ |  | | 10 | 防静电地板支架 | 定制 | 49.00 | ㎡ |  | | 11 | 防静电泄漏网 | 100\*0.3mm紫铜带，敷设规格600\*1200mm | 55.00 | ㎡ |  | | 12 | 指挥席 | 定制，3.6m\*0.7m | 1.00 | 套 |  | | 13 | 指挥席座椅 | 带头枕办公椅 | 3.00 | 把 |  | | 14 | 操作台 | 定制，3.6m\*0.7m | 2.00 | 套 |  | | 15 | 操作席座椅 | 办公椅 | 6.00 | 把 |  | | 16 | JDG钢管暗配 | ∮20 | 40.00 | m |  | | 17 | 金属软管 | ∮20 | 15.00 | m |  | | 18 | 多联开关 | 10A | 3.00 | 个 |  | | 19 | 桥架 | 100\*50mm | 40.00 | m |  | | 20 | 墙插 | 10A | 4.00 | 个 |  | | 21 | 配电箱 | 定制 | 1.00 | 套 |  | | 22 | 主电缆 | ZR-YJV3\*16mm² | 45.00 | m |  | | 23 | 电路改造 | 墙面插座、空调电源、照明面板等 | 1.00 | 项 |  | | 24 | 工位线缆 | RVV3\*4mm² | 30.00 | m |  | | 25 | 网线 | 六类非屏蔽 | 1.00 | 箱 |  | | 26 | 辅材 | 底盒、扎带、线卡、胶、螺丝等 | 1.00 | 项 |  | | 二、会议扩声及控制 | | |  |  |  | | 1 | 音箱 | 1.额定功率≥100W 2.标称阻抗：≤8Ω 3.频率响应：等同或优于150Hz-14KHz@-6dB/80Hz-20KHz@-10dB 4.灵敏度≥95dB(1M/1W) 5.垂直覆盖角≥20°，水平覆盖角≥120°@（-6dB） ▲6.投标产品制造商已建立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可提供符合GB/T30146-2023或ISO22301:2019标准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及证书编号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结果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 4 | 只 |  | | 2 | 专业功放 | 1.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 | 2 | 台 |  | | 3 | 音频处理器 | 1.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4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4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2.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均衡器（≥12段参量均衡、可选10/15/31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闪避器、AGC自动增益、AM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音频矩阵；输出通道支持均衡器（≥12段参量均衡、可选10/15/31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基于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具有移频+陷波组合反馈抑制，可以使用≥24个可编程陷波点，可自由分配动态/静态点，自动/手动切换。（提供功能截图佐证）（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3.输出通道支持≥12段参量均衡，≥31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4.高性能专业DSP处理器，支持≥32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5.具有IPS真彩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 6.支持通过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面板具备USB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8个场景预设，支持场景信息导入、场景信息导出。 ▲10.音频处理器具有跨平台软件，可运行的操作系统版本≥8种，包括Windows7/10/11、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兆芯版）、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飞腾版）、macOS系统、统信UOS、Ubuntu桌面版操作系统。（提供功能截图佐证）（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11.音频处理器软件可融入会议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音频处理器、混音器、抑制器、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硬件IP地址、在线、离线状态信息；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提供功能截图佐证）（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1 | 台 |  | | 5 | 调音台 | 1.≥7英寸高清触摸屏，分辨率≥1024×600；数字编码器以及专用按键构成的操作面板。 2.≥20路输入：≥12路话筒模拟输入；≥2组立体声输入（≥4个输入）；≥2路S/PDIF数字输入；≥2路USB立体声播放， 3.≥12路输出：≥2路MAINLR母线输出；≥4路AUX辅助输出；≥2路MONITORLR监听输出；≥2路AES/EBU输出；≥2路S/PDIF数字输出； 4.内置USB录音、播放功能，支持APE\MP3\FLAC\WAV音频格式；USB声卡支持多轨录音及播放； 5.≥8个DCA编组、≥8个静音编组，输入输出、效果器通道均可编入； 6.每路输入通道具有≥6段参量均衡器、压缩器、噪声门、极性、延时器； 7.每路输出通道具有≥8段参量均衡器、≥31段图示均衡器、高低通滤波器、压限器、延时器； 8.输入内置自适应陷波反馈抑制算法、自动混音； 9.延时、合唱、混响、变调等多种效果器类型； 10.支持≥255组场景预设，可导入USB存储，便于备份调用； 11.内置：正弦波、白/粉噪声信号发生器； 12.独特的Link连接功能，可进行相邻通道绑定设置；防碰、误操作面板锁； 13.通道名自定义。 14.支持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等操作系统全功能控制软件。 | 1 | 台 |  | | 6 | 无线话筒 | 1.具有≥1台接收主机、≥双手持发射机；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70-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2.接收机前面板具有≥2个显示屏、≥2个编码旋钮、≥2个频率扫描实体按键、≥2个红外对频实体按键、≥1个电源开关按键、≥1个二合一指示灯（红外发射管+对频指示灯）；后面板具有≥1个LINE-OUT接口、≥2个XLR-OUT接口、≥2个BNC接口、≥1个DC接口。发射机具有≥1个OLED 显示屏、≥1个开关机/静音按键、≥2个工作状态指示灯。（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3.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可快速地给麦克风找到清晰的频率。 ▲4.具有多档位混响调节功能，混响效果≥15625个，效果占比、回响延时、混响幅度调节，三种音效各具有≥25档调节方式。（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5.支持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 6.接收机具有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发射功率强度、音频加密状态、电池电量、频率数值、智能静音状态、静音标志。 ▲7.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实时监测设备姿态，静置≥5秒静音，≥8分钟关机，无需手动干预。（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1 | 套 |  | | 7 | 话筒天线 | 1.射频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70～950MHz 2.驻波比：≤2.0 3.输入阻抗：≤50Ω 4.指向性：≥180度指向 | 1 | 套 |  | | 8 | 全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 1.设备具有音频时钟同步传输技术，端到端音频传输＜5ms。 2.内置DSP处理器，具有≥16路音频矩阵、啸叫抑制、≥10段EQ调节、音量dB值调节、延时器调节功能。 3.设备具有会议发言录音功能；搭配会议话筒可以录制单个话筒发言音频或录制所有话筒混音输出音频；支持通过主机U盘录音或PC软件录音。 4.设备接口：通讯接口：≥2路RS232接口、≥1路RS-485接口、≥4路RJ45；音频输出接口≥1路RCA、≥1路卡侬头、≥16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入接口≥1路RCA、≥1路卡侬头、≥2路凤凰端子。 5.支持≥16通道音频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有线角色分离输出模式、无线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出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10段EQ、音量dB值调节、延时器参数调节。 ▲6.具有C/S、B/S管控架构，包括客户端、WEB端、本机全彩触摸屏、安卓手机/平板控制方式；通过客户端、WEB端可调节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会议单元灵敏度）、≥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会议单元、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功能；使用本机全彩触摸屏可调节会议模式、有线/无线会议单元开麦数量、编ID、主机/从机设置、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显示亮度/输出音量调节、显示剩余使用天数、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功能；使用安卓手机/平板可控制会议单元开关、开启签到、投票、表决、接收会议服务信息、一键关闭无线会议单元功能，免PC操作。（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7.具有C/S、B/S架构管理软件，客户端、WEB端软件均可运行的操作系统版本≥8种，包括Windows7/10/11、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兆芯版）、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飞腾版）、macOS系统、统信UOS、Ubuntu桌面版操作系统。（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和软件界面截图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8.系统支持同时发言数量≥24只话筒，其中支持≥16个有线话筒和≥8个无线话筒同时发言；具有自定义话筒发言人数功能，有线话筒发言人数范围可设置为1至16之间的任意数量；无线话筒发言人数范围可设置为1至8之间的任意数量。 9.支持搭配同声传译系统，最大可同时传输≥63+1的有线同声传译。 10.系统与语音转写系统深度适配，系统之间通过网线交互数据，实现角色分离语音转写功能。 11.会议主机具备注册天数显示功能，可以随时了解注册后使用的剩余天数；支持触摸设备屏幕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 12.具有运维管理平台的功能，可通过web端远程固件升级；具有日志管理功能，可以自动收集和存储系统日志；比如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设备故障信息，包括内存不足、火警提示、id重复等。 ▲13.会议主机软件融入音频综合管理平台实现音频设备统一管理，平台可扫描数字会议主机、音频处理器、混音器、抑制器、功放类产品在线情况，同款产品多台在线设备也可扫描，并显示设备硬件名称、硬件IP地址、在线、离线状态信息；具备一键上传配置信息至云端或保存本地进行备份功能和一键还原配置信息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1 | 台 |  | | 9 | 会议话筒处理器 | 1.具有自动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以及门限型自动混音。具有自动增益功能，能够有效将话筒音量保持在一定动态范围。 2.具有AFC反馈抑制功能，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能够自动抓取啸叫点并设置陷波器陷波，陷波器支持≥12个固定点≥+12个动态点，可有效消除啸叫功能。 3.具有话筒语音激励功能，可设置跟踪阈值，当话筒发言达阈值时可实现联动摄像跟踪功能。具有EQ调节功能，输出具有≥31段图示均衡器调节。 4.具有≥2路网口，用于连接无线AP和与会议主机通信；通过网络协议对接数字会议主机，实现音频数据传输。具有≥1路EXTENSION接口，用于连接会议主机扩展口。具有≥1路卡侬平衡输出，≥1路莲花非平衡输出。 5.具有≥1路RS-485通信接口，支持对接摄像机实现摄像跟踪。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摄像跟踪），对接中控系统主机或摄像跟踪主机实现发言摄像跟踪功能。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语音转写），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 6.支持话筒同时开麦数量≥16个有线单元+≥8个无线单元。 ▲7.后面板具有≥1个船形开关、≥4个RJ45、≥1个RS485、≥2个RS232、≥1个TYPE-C接口、≥1个拨码开关、≥1路卡侬输出接口和≥2路RCA输出接口；前面板具有≥1个AFC电容触摸开关；≥4个状态指示灯（包括≥1个AFC 功能状态指示灯、≥1个音频信号灯、≥1个处理器工作状态指示灯、≥1个工作电源指示灯）。（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8.处理器与数字会议主机通过网络传输链路传输会议单元音频信号，只需要通过网线即可以接收数字会议单元音频信号，并提供自动增益、自动混音、AFC反馈抑制（≥24个可编程陷波点）、EQ调节（≥31段图示均衡器调节）音频处理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5.采用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移频+陷波组合反馈抑制方式，具有≥24个可编程陷波点，可自由分配动态/静态点，自动/手动切换。 ▲9.产品软件与数字会议主机软件集成，可以实现使用同一软件配置数字会议主机和会议话筒处理器；支持搭配音频综合管理平台集中管控各种音频设备，包含数字会议系统软件模块、电子桌牌软件模块、反馈抑制器软件模块、智能混音器软件模块、数字音频处理器软件模块、智控数字专业功放软件模块，各模块打开呈现在状态栏窗口，可快速管理和调用。（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1 | 台 |  | | 10 | 会议话筒（主席） | 1.桌面式话筒采用心型指向性驻极体麦克风，内部具有DSP音频处理，反馈抑制功能。咪杆高度（或长度）：≤409mm，可持续≥17小时发言或连续≥24小时工作。 2.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WPA/WPA2无线安全技术。 3.具有彩屏，可显示话筒开/关、ID设置、电量，信号强度等信息；支持多点触摸电容按键。支持中英文语言界面切换。支持签到、表决功能。 4.具备USB充电接口。标配6节大容量锂电池。 5.支持后台≥5段EQ调节功能。 6.具备优先权功能，可关闭正在发言的所有代表话筒。 7.具有声控功能可调节声控灵敏度，智能打开话筒和设置关闭时间。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8.具备≥1个3.5mm耳机接口，支持连接外置麦克风。 | 1 | 台 |  | | 11 | 会议话筒（代表） | 1.桌面式话筒采用心型指向性驻极体麦克风，内部具有DSP音频处理，反馈抑制功能。咪杆高度（或长度）：≤409mm，可持续≥17小时发言或连续≥24小时工作。 2.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 3.具有彩屏，可显示话筒开/关、ID设置、电量，信号强度等信息；支持多点触摸电容按键。支持中英文语言界面切换。支持签到、表决功能。 4.具备USB充电接口。标配6节大容量锂电池。 5.支持后台≥5段EQ调节功能。 6.代表机具有申请发言功能，主席可批准申请人发言。 7.具有声控功能可调节声控灵敏度，智能打开话筒和设置关闭时间。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8.具备≥1个3.5mm耳机接口，支持连接外置麦克风。 | 8 | 台 |  | | 12 | 发射器 | 1.遵从Wi-Fi 6协议标准（IEEE 802.11ax），向下兼容802.11a/b/g/n/ac/Wave2，支持MU-MIMO，允许AP同时接收多个终端发送数据，整机最大传输速率可达1.601Gbps 2.支持OFDMA空间复用技术和1024QAM调制解调算法。 3.支持中文SSID，可指定最长包含≥31个字符的SSID，也可以使用中英文混合的SSID 4.支持WPA3安全协议。 5.支持等同或优于80/160MHz的高带宽频段。 | 1 | 台 |  | | 13 | 充电箱 | 1.充电箱具有≥10个USB接口，支持使用USB线充电，具有5V/9V供电。一端连接充电器一端连接会议单元,支持18W快充。支持同时插满所有USB接口。 2.根据设备的耐受电流大小充电器会自动匹配合适的电流大小给设备充电，同时有过流保护功能。 3.智能自动电路保护，所有USB插口均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和自恢复功能。 | 1 | 台 |  | | 14 | HDMI高清矩阵 | 1.矩阵采用纯硬件标准化机箱设计，支持配置≥8×8路信号切换，支持HDMI、DVI、VGA、SDI、HDBaseT、光纤的任意输入/输出信号卡，其中DVI输入卡兼容CVBS，YUV,VGA信号，VGA输入/输出卡均兼容CVBS，YUV,VGA信号。 2.采用板卡模块化设计，支持接入≥2块输入卡，≥2块输出卡，≥1块控制卡；通过定制配置各类相同或不同的输入输出卡可以组成单一接口类型或多接口类型的矩阵，如HDMI矩阵，DVI矩阵，VGA矩阵，YUV矩阵。 3.支持无缝切换功能，切换过程无黑屏信号。 4.分辨率支持≥4Kx2K。支持断电记忆功能，免除上电重复设置动作。系统内可存储多组预切换指令，调用时可以一键切换。 5.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选择输入、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同时输出。 6.支持接入≥1块控制板卡，具有≥1路RS-232,≥1路RS-485,≥1路TCP/IP端口（PC软件） 7.HDBaseT输入输出信号支持双向 RS-232 和双向 IR 信号传输，可对RS-232和IR 信号选择随视频信号切换，或分离切换模式，支持扩展POC模块对外设供电。 8.机箱前面板带有≥7英寸全彩触摸屏。 9.支持通过前面板触控屏进行通道切换，场景调用、切换、保存操作，支持自定义设置场景名称，支持查看设备IP地址、通道信息、切换状态，可进行IP地址设置、重置，支持通道切换状态显示，支持输出分辨率显示，支持板卡接入状态显示，支持中英文双语切换。 10.移动端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与管理电脑连接，从而实现对信号源和输出端进行远程管理控制。支持放大镜放大局部功能，可对软件中文字等较小或看不清的部分进行放大操作。具备基本辅助工具，包括画笔、聚光灯、放大镜等，画笔颜色、画笔大小通过移动端轻松可调。 | 1 | 台 |  | | 15 | 网络中控主机 | 1.采用SMT全贴片式生产工艺，高度集成处理芯片，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内置等同或优于32位Cortex-A8 ARM架构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720MHz。 2.支持红外控制、RS-232、RS-422、RS-485、UDP、TCP、telnet、http、MQTT以及SNMP等多种协议，兼容性强，可对接第三方设备。 3.主机具备≥4.3英寸触摸彩屏、≥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0控制口、≥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1路TF卡接口。 4.支持状态反馈。操作人员可在控制端查看所有设备开关状态，设备受控情况一目了然，大大减轻操作人员工作强度，使用更加人性化。 5.支持信号预览。用户可通过控制端查看会议摄像机画面并根据会议画面对设备进行调整，同时可查看多路画面。 6.支持双机热备份。当中控主机出现故障时，备用中控主机自动承担服务，从而保证系统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能正常运行。 7.支持触发联动。中控主机可根据传感器采集数据和预设数据进行比对，从而自动控制空调或加湿器等设备，使环境维持在舒适的温湿度范围内。 8.支持互联网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用户可操作手机或平板等移动端通过互联网实现对中控主机远程控制。 9.支持语音控制。中控主机可搭配语音控制软件或支持对接主机的第三方语音音箱，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10.支持扫二维码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会在云平台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微信或者浏览器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控制界面，实现对中控主机控制。支持密码权限设置。 11.支持定时控制。用户可预先设置定时控制任务，到达指定时间后，中控主机自动执行控制任务。 12.支持视频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拖动并切换矩阵视频信号，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 13.支持拼接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放大、缩小、拖动并切换拼接矩阵视频信号，可对输入信号源进行置底、置顶以及一键清屏等操作，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 ▲14.支持≥2种局域网远程桌面方式，无需连接外部网络或使用第三方软件，支持多用户远程协同控制，便于现场运维。（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15.产品具有≥2种编程方式，包括图形化编程方式及语句式编程方式供用户选择；图形化编程方式具有拖拽式操作界面，用户可通过图形化编程软件内的模块使用信号连接方式构建程序逻辑；语句式编程方式提供功能函数进行自定义编程，用户可以通过编程界面编写控制代码。（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1 | 台 |  | | 16 | 控制器 | 1.具有≥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 2.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3.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4.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 5.具有键盘锁（LOCK）功能。 6.机器具备ID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ID识别。 | 1 | 台 |  | | 17 | 触摸屏 | 1.设备采用操作系统等同或优于Android 11，显示器≥10.1 英寸，显示画面≥1920\*1200分辨率，显示屏≥五点触控，摄像头像素≥500W。 2.触摸屏具有物理隐私拨片，滑动可遮挡摄像头，保护用户隐私。 3.内置≥4个拾音麦，拾音距离可达≥5米；搭配中控主机支持通过语音助手控制切换矩阵显示画面、设备开关等功能。 4.具有距离传感器，搭配软件可感应人体位置，实现人来亮屏功能；具有光感传感器，搭配软件可采集周边环境光线亮度值并可将数值实时显示；具有温湿度传感器，搭配软件可采集周边温湿度环境并可将数值实时显示。 5.具有语音唤醒控制功能；呼唤“小慧”即可唤醒AI语音助手，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6.内置≥1个背光灯条，搭配中控主机可根据会议状态切换指示灯显示状态，无需接近即可了解会议室使用情况。 7.支持对接会务管理系统；搭配中控主机，可通过手机APP或WEB端预约会议室，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设备背光灯条自动亮起，同时联动开启室内空调、照明灯具；会议结束后设备联动关闭会议室空调、灯光等设备。 | 1 | 台 |  | | 18 | 会议专用终端 | 1.CPU≥海光Hygon-3350 3.0同等性能国产CPU 2.内存≥16G 3.硬盘：≥1T机械+256G SSD/2G/300W/ 4.系统：银河麒麟 5.显示器≥ 23寸 | 1 | 套 |  | | 19 | 无线控制面板 | 1、10.4英寸 2、内存4+64  3、支持WiFi，摄像头（前后800万像素） 4、支持蓝牙5.1模块 | 3 | 台 |  | | 20 | 无缝HDMI输入板卡 | 1.支持≥4路HDMI-A母接口和3.5mm音频座，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选择输入；支持热插拔。 2.支持快速无缝切换，无闪烁，无黑屏。 3.支持断电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特有ESD静电保护功能。 4.兼容HDMI1.3a的标准，HDCP1.3协议，DVI1.0协议。支持分辨率≥1920X1200P@60。 | 2 | 张 |  | | 21 | 无缝HDMI输出板卡 | 1.支持≥4路HDMI-A母接口和3.5mm音频座，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同时输出。支持热插拔。 2.支持快速无缝切换，无闪烁，无黑屏。 3.支持断电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特有ESD静电保护功能。 4.兼容HDMI1.3a的标准，HDCP1.3协议，DVI1.0协议。支持倍线功能，分辨率支持≥1080P。 | 2 | 张 |  | | 22 | 电源时序器 | 1.支持≥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4.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 2 | 台 |  | | 23 | 音频线 | 音响线喇叭线专业音箱线 | 2 | 卷 |  | | 24 | 操作终端 | 1.CPU≥兆芯KX-U6780A同等性能国产CPU 2.内存≥16G 3.硬盘：≥1T机械+256G SSD 4.系统：银河麒麟 5.显示器≥ 23寸 | 4 | 台 |  | | 三、视频会议系统 | | |  |  |  | | 1 | 视频会议主机 | 1.采用电信级插卡式设计 2.支持数据以图表形式按日、周、月、年等时间长度显示服务器的CPU使用率和内存使用率，支持以图表形式实时统计和展示终端设备在线数、会议详情（包括会议数量、会议名称、会议状态、会议时长），对服务器的资源数据一目了然。 3.单机支持≥4组物理会议，支持≥16路1080P并发用户，支持并发≥20个虚拟会议。支持MCU级联功能，级联模式可支持≥1000以上用户入会；支持MCU组成资源池、形成MCU分布式架构，实现MCU资源的统一管理、动态分配MCU资源、相互备份。 4.内置GK模块，支持终端注册E.164分机号，并使用E.164分机号互相呼叫。支持NAT、H.460等技术，可穿越防火墙。 5.单台设备支持≥8路HDMI视频输出，内置电视墙输出功能，可输出不同会议的合成画面，也可选择输出不同会议的任意会场单画面。 6.支持所有终端同时发送辅流，支持主流辅流混合画面。 7.支持≥19种多画面布局，每屏支持可达64画面，支持自动分屏功能；辅流画面可合成在多画面中，画面窗口支持自动填充、语音激励、视频轮询、辅流显示功能，并可在同界面直接观看会议实时视频。 ▲8.支持多画面轮询功能，支持≥4个1080P会议同时64分屏多画面轮询能力；可指定轮询窗口、轮询会场、轮询时间间隔。（提供界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9.设备具备有双网口；服务器标配有≥200G存储空间，用于存储视频会议的投票、签到、点名、共享文件、录制视频、拍照图片等数据文件；支持扩展存储容量到4TB。 10.支持视频点名功能，可设置点名主题、画面布局、主会场、主会场显示窗口、被点名会场显示窗口，点名结束后可生成完整点名结果的excel表格下载保存。 11.支持RTSP视频码流对接设备，支持监控IP摄像机通过RTSP视频流对接方式直接入会，可以与监控平台对接。 12.支持在后台web管理界面上进行网络ping测试、路由跟踪测试、网络带宽测试；支持音频、主流、辅流网络状态实时显示，包括丢包率、码流、帧率、延时参数。 13.支持FEC向前纠错功能，3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8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 ▲14.内置会议录制模块，可对多个会议视频、音频进行实时录制存储；支持≥4个1080P会议同时64分屏多画面录制能力；支持直播功能，支持RTMP、HLS直播方式；支持≥4个1080P会议同时64分屏多画面直播能力，可任意选择会议中一个会场或者合成媒体流作为直播源，并可随时切换直播源。（提供界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15.支持电子白板、电子投票、会议签到、文件共享数据会议功能；支持中英文字幕、横幅、滚动消息、显示会场名称，满足会议辅助显示功能。 16.支持融合语音转写系统，可传输会议音频到语音转写系统转写成文字，语音转写系统再把转写的文字回传到MCU，MCU可把回传的文字叠加到合成画面上进行显示。 | 1 | 台 |  | | 2 | 高清视频终端 | 1.采用分体式结构，内置硬件视频处理单元，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非Windows/安卓操作系统。 2.支持ITU-T H.323、SIP标准协议，具有良好的兼容性；支持H.239、BFCP双流协议，主辅流皆可达到优于或等同于1080P。 3.主屏支持输出4K分辨率信号，单屏支持≥25路视频画面，支持单屏双显、双屏双显应用功能，可实现多画面布局，支持画中画等多种常用布局类型。 4.支持辅流批注功能，发送辅流和接收辅流时都可在辅流画面上进行实时批注；可设置三种不同粗细的画笔，设置五种画笔颜色，设置圆形、方形、箭头、线条等批注图形；发送辅流时可设置是否开放批注权限给与会成员共同批注。 5.支持无线辅流功能，电脑只需安装一个软件，通过网络连接到终端即可实现无线共享辅流功能，无需外接硬件设备。 6.支持接入USB存储设备；支持会议录制功能，可以直接录制会议过程中的视频和音频。 7.支持通过2.4G遥控器、web、触控、鼠标键盘等方式来操控终端。 ▲8.支持终端申请主席对会议中的其他参会终端从直播模式转到会议模式或者从会议模式转到直播模式，支持终端主动向主席申请从直播模式转到会议模式，会议模式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9.支持在终端上预约会议，可选择成员、设置会议密码、主席密码、直播密码、会议时间等，提交后MCU根据会议时间自动召开会议，会议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等功能。 10.支持回声消除、噪声抑制、静音检测、自动增益功能，支持20KHz以上宽频语音。 11.支持IPV4和IPV6协议，支持NAT穿越，具备跨越路由器及防火墙的能力，保证系统安全。 12.无需注册，只需输入会议号码即可加入相应的会议，并可选择以会议互动模式加入或直播模式加入。 13.支持在终端上一键召开立即会议即可在MCU上快速创建一个虚拟会议并自动加入会议，可在终端上邀请会场入会，会议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等功能。 14.支持web交互电子白板功能，可在终端控制web上进行电子白板操作，可设置三种不同粗细的画笔，设置五种画笔颜色，设置圆形、方形、箭头、线条等批注图形；设置纯色背景或图片背景；web操作电子白板时，终端输出画面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终端输出界面操作电子白板时，web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电子白板支持分页，最多支持5页。 15.支持 IP 网络丢包时修复机制，3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8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可准确理解。 16.具备有良好的管理及可维护性，支持本地音频、视频回路诊断功能；一键本地音视频测试；支持在操作界面上进行网络ping测试；支持呼叫日志和历史记录的查询。 17.具备接口类型：视频输入：HDMI≥3路；视频输出：HDMI≥2路；音频输入：MIC IN≥1路、LINE IN≥1路、HDMI≥1路；音频输出：HDMI≥1路、LINE OUT≥1路；网络：RJ45≥1路；≥1路WIFI网络（可选配为4G网络）；USB接口：≥2个USB2.0接口，可用于接扩展设备或在线升级；控制接口：RS-232≥1路 18.支持拓展红外透传功能，支持红外遥控器通过摄像机为终端传输红外信号，从而实现红外遥控器远程控制终端的效果。 | 1 | 台 |  | | 3 | 摄像机 | 1.高清摄像机具备≥12倍光学变倍镜头，并支持≥16倍数字变焦；采用1/2.8英寸、≥207万有效像素的HD CMOS传感器。 2.镜头焦距f3.5mm ~ 42.3mm, 光圈系数F1.8 ~ F2.8 。 3.支持1080P60，1080P59.94，1080P50，1080I60，1080I59.94，1080I50，1080P30，1080P29.97，1080P25，720P60，720P59.94，720P50分辨率，支持输出帧率60帧/秒。 4.支持HDMI、SDI、USB、网络四路视频同时输出。 5.支持RS232和RS485串口，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支持预置位数量255个，预置位精度：0.1°。 6.水平视场角：72.5°～6.9°；支持水平转动范围：-170°～+170°，垂直转动范围：-30°～+90°，水平转动速度范围：水平：1.7° ~ 100°/s，俯仰：1.7° ~ 69.9°/s。 7.支持2D、3D降噪技术。 8.内置AI技术和行人重识别技术，实现自动识别目标人形并跟踪、自动框选功能。 9.支持AAC音频编码。 10.支持PoE供电。 11.具备≥1路HDMI输出接口、≥1路3G-SDI输出接口、≥1路USB3.0输出接口，具备≥1路3.5mm音频输入接口和≥1路3.5mm音频输出接口。 | 2 | 台 |  | | 4 | 高清视频终端 | 1.采用分体式结构，内置硬件视频处理单元，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非Windows/安卓操作系统。 2.支持ITU-T H.323、SIP标准协议，具有良好的兼容性；支持H.239、BFCP双流协议，主辅流皆可达到优于或等同于1080P。 3.主屏支持输出4K分辨率信号，单屏支持≥25路视频画面，支持单屏双显、双屏双显应用功能，可实现多画面布局，支持画中画等多种常用布局类型。 4.支持辅流批注功能，发送辅流和接收辅流时都可在辅流画面上进行实时批注；可设置三种不同粗细的画笔，设置五种画笔颜色，设置圆形、方形、箭头、线条等批注图形；发送辅流时可设置是否开放批注权限给与会成员共同批注。 5.支持无线辅流功能，电脑只需安装一个软件，通过网络连接到终端即可实现无线共享辅流功能，无需外接硬件设备。 6.支持接入USB存储设备；支持会议录制功能，可以直接录制会议过程中的视频和音频。 7.支持通过2.4G遥控器、web、触控、鼠标键盘等方式来操控终端。 ▲8.支持终端申请主席对会议中的其他参会终端从直播模式转到会议模式或者从会议模式转到直播模式，支持终端主动向主席申请从直播模式转到会议模式，会议模式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功能。（需提供得到CMA或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9.支持在终端上预约会议，可选择成员、设置会议密码、主席密码、直播密码、会议时间等，提交后MCU根据会议时间自动召开会议，会议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等功能。 10.支持回声消除、噪声抑制、静音检测、自动增益功能，支持20KHz以上宽频语音。 11.支持IPV4和IPV6协议，支持NAT穿越，具备跨越路由器及防火墙的能力，保证系统安全。 12.无需注册，只需输入会议号码即可加入相应的会议，并可选择以会议互动模式加入或直播模式加入。 13.支持在终端上一键召开立即会议即可在MCU上快速创建一个虚拟会议并自动加入会议，可在终端上邀请会场入会，会议支持电子白板、文件共享、电子投票、会议签到等功能。 14.支持web交互电子白板功能，可在终端控制web上进行电子白板操作，可设置三种不同粗细的画笔，设置五种画笔颜色，设置圆形、方形、箭头、线条等批注图形；设置纯色背景或图片背景；web操作电子白板时，终端输出画面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终端输出界面操作电子白板时，web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电子白板支持分页，最多支持5页。 15.支持 IP 网络丢包时修复机制，3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80%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可准确理解。 16.具备有良好的管理及可维护性，支持本地音频、视频回路诊断功能；一键本地音视频测试；支持在操作界面上进行网络ping测试；支持呼叫日志和历史记录的查询。 17.具备接口类型：视频输入：HDMI≥3路；视频输出：HDMI≥2路；音频输入：MIC IN≥1路、LINE IN≥1路、HDMI≥1路；音频输出：HDMI≥1路、LINE OUT≥1路；网络：RJ45≥1路；≥1路WIFI网络（可选配为4G网络）；USB接口：≥2个USB2.0接口，可用于接扩展设备或在线升级；控制接口：RS-232≥1路 18.支持拓展红外透传功能，支持红外遥控器通过摄像机为终端传输红外信号，从而实现红外遥控器远程控制终端的效果。 | 3 | 台 |  | | 5 | 摄像机 | 1.高清摄像机具备≥12倍光学变倍镜头，并支持≥16倍数字变焦；采用1/2.8英寸、≥207万有效像素的HD CMOS传感器。 2.镜头焦距f3.5mm ~ 42.3mm, 光圈系数F1.8 ~ F2.8 。 3.支持1080P60，1080P59.94，1080P50，1080I60，1080I59.94，1080I50，1080P30，1080P29.97，1080P25，720P60，720P59.94，720P50分辨率，支持输出帧率60帧/秒。 4.支持HDMI、SDI、USB、网络四路视频同时输出。 5.支持RS232和RS485串口，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支持预置位数量255个，预置位精度：0.1°。 6.水平视场角：72.5°～6.9°；支持水平转动范围：-170°～+170°，垂直转动范围：-30°～+90°，水平转动速度范围：水平：1.7° ~ 100°/s，俯仰：1.7° ~ 69.9°/s。 7.支持2D、3D降噪技术。 8.内置AI技术和行人重识别技术，实现自动识别目标人形并跟踪、自动框选功能。 9.支持AAC音频编码。 10.支持PoE供电。 11.具备≥1路HDMI输出接口、≥1路3G-SDI输出接口、≥1路USB3.0输出接口，具备≥1路3.5mm音频输入接口和≥1路3.5mm音频输出接口。 | 3 | 台 |  | | 6 | 麦克风 | 1.语音技术：深度消回音、动态噪声抑制、自动增益控制技术 2.麦克风频响：100Hz~22kHz 3.喇叭频响：170Hz~22kHz 4.拾音范围：直径6米 5.喇叭音量：85dB 6.接口：USB接口\*1、LINE IN/OUT接口\*1、耳机3.5mm接口\*1 7.电源：USB标准，5V-1A 8.颜色：黑色 | 3 | 台 |  | | 四、网络及安全 | | |  |  |  | | 1 | 防火墙 | 全新下一代万兆防火墙，选配双电源，三层吞吐量≥4.5Gbps，适用带宽≥1000Mpps，带机量≥2500；≥16个千兆电口，1个MGMT端口，4个Combo口，2个万兆光口，6个千兆光口，2个外置USB接口；自带100条SSL VPN，并发用户数3500；IPSec隧道数1800；支持SCF虚拟化技术、双机状态热备。可选配病毒库、IPS、URL、应用识别特征库、WAF、安全威胁情报升级服务。 | 1 | 台 |  | | 2 | 网关 | 1. 转发性能≥60Mpps，内存≥4GB，，内置≥1GB flash存储 2. 三层端口≥16\*GE+6\*SFP+；≥6个业务扩展槽 3. 支持无线AC控制功能 4. 支持Telnet/SSH、SNMP、TR069、Netconf等多种网络管理方式 5. 支持IPv4/IPv6；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OSPFv2、BGP、IS-IS、路由迭代、路由策略、ECMP； 6.支持多样化的VPN技术，包括：IPsec、L2TP、GRE、ADVPN、MPLS VPN，以及多种VPN技术的叠加使用； 7. 网关功能：支持语音；支持基于多链路的负载分担与备份；支持基于报文五元组过滤，ASPF状态过滤、MAC地址过滤、URL过滤、基于域防火墙、IPS等；支持PORTAL，802.1x等认证；基于域的防火墙；攻击防范； 8.支持3/4G扩展（全制式）； 9.可靠性：支持MPLS，支持VRRP、VRRPv3 10. 管理：支持U盘/短信开局，手机APP管理和开局；支持WEB；支持外网平台远程集中运维； | 1 | 台 |  | | 3 | POE交换 | 1、交换容量≥396Gbps，包转发率≥126Mpps。 2、端口类型≥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G/10G SFP+光口。 3、支持POE+，整机PoE最大输出功率375W，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5W 4、支持端口防雷≥6KV， 5、环境温度：-5℃～45℃ ， 6、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最深≥16K，手工配置静态MAC≥1000项。 7、支持组播VLAN ，可实现同一组数据在不同用户VLAN间的复制和转发，具有官网配置指导截图 8、具有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9、具有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 10、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中国节能证书 | 1 | 台 |  | | 4 | 接入交换 | 1、交换容量≥598Gbps，包转发率≥162Mpps，整机功耗≤45W。 2、端口类型≥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000Base-X SFP+光口，≥1个Console口。 3、支持环境工作温度-5~45℃，工作相对湿度5～95%RH，无冷凝，。 4、支持802.3x流量控制(全双工)，支持未知单播/多播/广播抑制，。 5、支持端口镜像，和第三方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6、支持流镜像、远程镜像，支持 SPAN/RSPAN 镜像和多个镜像观察端口，支持Loopback-detection端口环回检测，。 7、支持智能弹性架构的堆叠，持集群或堆叠多虚一技术，实现单一界面管理多台设备，堆叠台数≥9台，并。 8、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最深≥32K，或第三方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9、具有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10、具有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 11、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中国节能证书，并且具有。 | 2 | 台 |  | | 5 | 吸顶AP | 1、支持标准802.11ac wave2、wave1、802.11a/b/g/n协议 2、整机三频六流，整机最大接入速率5.375Gbps 3、固定接口≥1个10/100/1000Mbps 自协商以太网口上行口（PoE受电）,固定接口≥1个10/100/1000Mbps 自协商以太网口下行口 4、工作温度：-10℃～55℃， 5、支持标准PoE以太网供电，整机功耗≤22.5W， 6、无线终端最大接入数为384人， 7、支持快网络全网管理，最大管理数量≥32个， 8、支持无线VLAN绑定 9、支持无线漫游灵敏度调优、弱信号终端优化、智能优化， 10、支持基于AP侧的无线终端限速 11、支持一键认证、短信认证、账号认证、访客认证、微信公众号认证、哑终端认证、会员认证、钉钉认证、企业微信认证、认证逃生； 12、为保证设备稳定性和高可用性，平均无故障时间≥2648577hrs， 13、具有和型号一致的无线电信号核准证. | 3 | 台 |  | | 6 | 服务器机柜 | 网络机柜网络交换机弱电监控机柜 | 1 | 台 |  | | 7 | 网线 | 非屏蔽六类网线（UTP CAT6 低烟无卤）-0.57mm-橙色-305m | 1 | 项 |  | | 8 | 辅材 | 电源线、PVC线槽 | 1 | 项 |  | | 五、大屏显示系统 | | |  |  |  | | 1 | 室内全彩LED屏 | 1 产品LED像素点间距≤4.0mm;像素密度≥62500点/㎡，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 显示屏有效显示尺寸为3.66m\*2.4m（按照项目修改尺寸），投标方也可根据自身产品尺寸进行拼接，但是设计显示尺寸长和宽均不得小于规定长宽，误差范围不超过2％。 3 衰减率（长期工作）<15% 4 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 5 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6 LED显示屏整屏平整度：≤0.05mm，单元平整度：≤0.05mm，模组间缝隙：≤0.10mm 7 色彩：16Bit，281万亿色，色域覆盖率100%，NTSC色域覆盖率≥120%上，YLV(PAL)色域覆盖率≥170%，支持BT.2020、DCI.P3、BT.709、sRGB等多种色域转换 8 产品的显示单元白平衡亮度≥600cd/㎡，对比度≥4000：1；色温2000K~18000K连续可调。 色温在6500K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9 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 10 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 支持多bin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4位颜色校正 11 组成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TTR≤5分钟 12 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无危害类，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 13 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l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 14 机械强度≥25MP 拉伸强度≥50MP,符合标准；缺口冲击强度≥7KJ/㎡，符合标准 15 LED显示屏具有防潮、防尘、防高温、防腐蚀、防燃烧、防静电、防电磁干扰、抗震动等功能；阻燃系统具有烟雾报警和温升报警功能；具有动态扫描方式LED显示屏驱动电路保护功能；　 16 LED显示屏具有电源过流、短路、过压、欠压、断电保护功能，分布上电措施； 17 LED显示屏可以保证在高低温，恒定湿热的环境下正常运行；在高低温，恒定湿热下正常存储 18 按GB/T 5169.16-2017对样品进行防火测试；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PCB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 | 10.65 | ㎡ |  | | 2 | 处理器 | 1、采用创新型架构，实现智能配置，屏幕调试可在数分钟内完成,提高调试操作效率。 2、纯硬件，采用高性能FPGA架构，内部无操作系统，无系统崩溃、病毒侵扰、兼容性等问题，允许频繁开关机，开机启动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 3、内部硬件系统全部采用一体化设计，减少故障率便于售后维护。 4、支持≥ 2-4路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DVI，1路VGA,2 路 HDMI1.3， 5、支持 EDID 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 EDID 和预设 EDID。 6、支持个性化的画质缩放，支持三种画面缩放模式，包括点对点模式、全屏缩放、自定义缩放。 7、支持窗口位置、大小调整及支持信号源裁剪，以便于实现去掉信号源的黑边或实现图像重点区域的放大显示。 8、支持输入源一键切换。 9、支持输入分辨率预设及自定义调节。 10、支持画面全屏缩放、点对点显示、自定义缩放三种缩放模式。 11、支持快捷点屏，简单操作即可完成屏体配置。 12、 8个网口输出，最大带载 520万像素， 13、支持创建 10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可直接调用，方便使用。 14、支持最宽4096最高4096。 15、支持每个网口之间任意拼接，各种不规则异形状拼接 16、支持屏体参数调整，例如亮度、Gamma 等。 17、支持通过同步设置功能实现设备与设备之间的级联，输出画面完全同步 18、前面板直观的 LCD 显示界面，清晰的按键灯提示，简化了系统的控制操作。 19、支持PC，移动端APP,按键，中控等多种控制 | 1 | 台 |  | | 3 | 显示屏接收系统 | 1、集成不少于16个标准HUB75E接口 2、免升级芯片兼容 3、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校正低灰补偿功能 4、支持构造复杂箱体、复杂大屏 5、支持网线误码率、接收卡序号检测 6、支持一键修复配置参数功能 7、支持数据接口自定义 8、支持接收卡配置参数回读 9、符合RoHS标准，符合CE-EMC标准 | 36 | 套 |  | | 4 | LED专用控制电源 | 200W/5V/40A 调制方式: 脉冲宽度调制连接方式: 全桥式 | 48 | 台 |  | | 5 | 电控箱 | 满足最大功率20KW，配电箱，交流接触器，空开，配电箱(箱体)，适用对象: 室内、手动、自动。 | 1 | 台 |  | | 6 | 播放软件 | 编辑播放文字图片视频等播放软件 | 1 | 套 |  | | 7 | 框架 | 使用全镀锌钢管焊接、镀锌方管外包无指纹不锈钢 | 1 | 套 |  | | 8 | 线材敷料 | 屏体电源之间连接线50根 系统卡排线300根 网线40根， | 1 | 套 |  | | 9 | 网线/电源线 | 备8根超五类纯铜网线/备一组4\*10+1-380V电缆线或者2\*16+1-220V电缆线即可 | 1 | 批 |  | | 10 | 安装调试费培训 | 包含：整体施工和施工工程中的相关敷料,使用培训。 | 1 | 套 |  | | 11 | 控制电脑 | 1.CPU≥兆芯KX-U6780A同等性能国产CPU 2.内存≥16G 3.硬盘：≥1T机械+256G SSD 4.系统：银河麒麟 5.显示器≥ 23寸 | 1 | 台 |  |   （2）片区调度平台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云台摄像机 | 1.▲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2.▲内置GPU芯片。（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2.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60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低于330mm。 4.视频输出支持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400TVL。 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5 lx，黑白0.001 lx。（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6.▲开启激光补光灯，可识别距设备2000m处的人体轮廓。（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7.▲信噪比不小于68dB，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40dB。（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8.在丢包率设置为50％的网络情况下，可正常显示画面。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120°/S，垂直手控速度不小于50°/s。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90°~40°。 9.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不小于32个预置点。 10.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最大支持256GB的SD卡。 11.设备可在实时码流上图像化显示当前设备所在位置的可视角度和距离、安装位置、镜头指向方位 12.设备支持静止10s后可自动锁定，此时功耗不大于22W。 13.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 14.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AC24V±5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15.支持3D定位功能，通过客户端/IE浏览器可实现点击跟踪和放大 16.支持巡航扫描、花样扫描等多种扫描方式 17.水平方向360°连续旋转，垂直方向+40°～-90°旋转 18.支持守望功能，预置点/花样扫描/巡航扫描可在空闲状态停留指定时间后自动调用 | 台 | 3 |  | | 2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1.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25帧/秒 2.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 3.内置GPU芯片 4.▲摄像机内置两个图像传感器，可分别输出黑白视频图像和彩色视频图像，并可对这两路视频图像进行融合输出（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5.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25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150mm 6.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7.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 8.▲设备smart事件上报的抓图中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9.▲设备支持可从诊断信息中导出云台控制历史记录，包括：手动键控PTZ、3D定位、手动调用预置点、手动调用花扫、手动调用巡航（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10.▲设备在近光灯、中光灯开启后，在变焦过程中红外光斑形状为矩形，长宽比为16:9（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11.设备红外光利用率不小于80%，在IE浏览器下，可通过手机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 12.设备可对监控范围内出现的行人、机动车、非机动车进行检测和抓拍，并在IE浏览器上显示行人、机动车、非机动车属性 13.▲设备可对监控画面中不小于30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14.▲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分类计数；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15.支持对镜头前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附着物 16.可通过内置电子罗盘在监视画面上叠加设备镜头当前指向方位和角度 红外距离不小于200米 17.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 18.支持雨刷功能 | 个 | 24 |  | | 3 | 球机支架 | 原厂支架 | 个 | 24 |  | | 4 | 监控立杆 | H=6、L=3 | 套 | 11 |  | | 5 | 定制横臂 | 2-3M(含抱箍和所需所有配件） | 套 | 12 |  | | 6 | 云台支架 | 定制（铁塔云台安装支架） | 套 | 4 |  | | 7 | 风光互补供电系统 | 1、水平轴风力发电机 功率：≥300W； 2、单晶太阳能板 转换率：≥17%，最大功率：150W/块； 3、风光互补控制器 蓄电池额定电压：支持12V/24V自动切换，风机输入功率：300W-600W，太阳能输入功率：400-800W，通讯方式：支持RS485 ； 4、胶体蓄电池 12V，200AH/块，温度范围：≥-20℃-60℃； 5、防水地埋箱 400AH蓄电池地埋箱,防水,防腐蚀,电池恒温； 6、集成配电箱 包含防雷保护系统，过压保护系统，断路保护系统，过流保护系统 箱体规格：500\*700\*200mm/1.2mm 系统电压输出：220VAC-300VA 含整套系统电缆连接线，RVV及BVR电缆 功能特性：冷扎板户外挂杆箱，箱体内置风扇，自带散热功能 | 套 | 3 |  | | 8 | 抱杆机箱 | 400\*300\*250MM，内含空开和插板 | 台 | 29 |  | | 9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598Gbps，包转发率≥162Mpps，整机功耗≤45W。 2、端口类型≥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000Base-X SFP+光口，≥1个Console口。 3、支持环境工作温度-5~45℃，工作相对湿度5～95%RH，无冷凝。 4、支持802.3x流量控制(全双工)，支持未知单播/多播/广播抑制。 5、支持端口镜像和第三方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6、支持流镜像、远程镜像，支持 SPAN/RSPAN 镜像和多个镜像观察端口，支持Loopback-detection端口环回检测。 7、支持智能弹性架构的堆叠，持集群或堆叠多虚一技术，实现单一界面管理多台设备，堆叠台数≥9台。 8、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最深≥32K或第三方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 9、具有具有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具有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复印件 11、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中国节能证书，并且具有复印件。 | 台 | 4 |  | | 10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存储接口：不少于16个SATA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可满配16TB硬盘 不少于32路视频接入 ▲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 千兆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2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eSata接口；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9路报警输出接口（其中第9路支持受控直流12V输出）、具有1路直流12V输出接口（12V 1A）、可内置16块SATA接口硬盘；（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HDMI1和HDMI2支持最大单路8K（7680×4320）和1080P（1920×1080）异源输出。（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4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16路图片流人脸识别（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录像目标检索功能，目标检索支持单帧模式调整目标画面，可通过鼠标滚轮调整录像画面帧序列；事件中心，切片回放、回放支持目标检索快速入口。 支持预览时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手动打标签，通过标签检索可以检索到相关的录像片段。 ▲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在特定条件下，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32路（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320Mbps，最大存储带宽256Mbps，最大转发带宽256Mbps（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台 | 3 |  | | 11 | 硬盘 | 接口类型：SATAII，容量：8TB，转速：7200转，缓存：64M 3.5" | 块 | 25 |  | | 12 | 可视指挥应用平台 | 基于指挥一张图，结合视频监控、融合通信等能力，满足用户对重要预警信息进行指挥的需求，主要包括： 1、支持事件信息(默认分为群体事件和其他事件)列表及详情展示； 2、支持展示工作指引和处置策略信息，群体事件支持人员明细、预警研判信息的展示； 3、支持人工录入突发事件信息进行快速指挥，录入内容包括件标题、事件内容、事件时间、事件地点(在地图上打点)和事件类型； 4、针对平台中涉及的主要数据，支持多个维度的统计，方便用户掌握总体情况，为用户具有决策支撑。统计包括：警情统计、预警统计、情报线索统计、指令统计、警力统计、装备统计； 5、平台门户：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支持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支持平铺及分类两种菜单展示模式；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logo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6、统一认证：支持用户名密码认证方式及PKI认证方式；  7、权限管理：支持用户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管理；支持设置用户权限信息；支持设置用户登录认证密码、认证方式、在线策略及登录地址绑定等；  8、资源目录管理：支持区域目录管理及资源管理；支持国标目录、模板导入目录、自定义目录等目录类型；  9、日志管理：支持操作日志、系统日志的存储和查询；  10、时间同步：支持通过NTP服务对前端摄像机、平台服务器进行时间同步。 11、资源管理调度：支持边缘域视图展示，计算存储资源管理，智能管理调度，物联资源管理，软件资源管理 12、视频资源级联：支持从视频联网平台级联视频资源。 13、视频取流回放：支持视频实时流的播放和录像流的回放。 14、要求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 15、要求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7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 16、要求支持对系统内所有服务器进行监控，包括名称、IP地址、状态、未处理告警数、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容量、主机代理版等；支持对系统内所有组件信息进行监控，组件信息包含：组件名称、未处理告警数、所属服务器、最近操作时间、授权状态、维保期限、使用期限等 | 套 | 1 |  | | 13 | 双路服务器 | 处理器：≥2.4GHz/12核/30MB处理器，单颗≥64个核心，最大功率350W； 3、内存：≥ 128G DDR5内存；支持≥32个DDR5内存槽位，速率最高支持4800MT/s，支持RDIMM 3、存储控制器：配置一块12G SAS HBA卡，支持RAID 0/1/5/10；可选基于专用槽位或标准PCIe槽位的HBA卡和阵列卡 FBWC 可选支持高达8GB缓存，支持超级电容保护 4、硬盘：≥ 2块1.2T SAS 10K硬盘，最多支持≥41块硬盘，支持SAS/SATA HDD/SSD硬盘；支持≥32个NVMe U.2硬盘槽位，支持≥8个E1.S槽位，可选SATA/NVMe M.2选件,DSD模块  5、网络：≥ 4个千兆网口，可选基于标准PCIe槽位的网络适配器，支持1/10/25/100/200 GE网卡，智能网卡  6、扩展槽位：支持≥14个PCIe标准槽位和2个OCP 3.0板载槽位，可支持≥6个PCIe5.0和8个PCIe4.0标准槽位；  7、接口：标配1个后置VGA，4个USB接口（1前置，2后置，1内置）；可选1个管理串口；可选智能挂耳，支持1个前置专用管理接口， 1个前置VGA，1个前置USB接口  8、GPU支持：支持4张双宽GPU卡或14张单宽GPU卡 9、光驱：支持外置光驱  10、管理：HDM无代理管理工具(带独立管理端口)和H3C iFIST/FIST管理软件，支持LCD可触摸智能管理模块，支持64M本地显存 可选U-Center数据中心管理平台  11、安全性：支持安全机箱，TCM/TPM安全模块，双因素认证；支持Intel SGX2.0技术  12、≥ 2个800W铂金电源；  认证：支持CCC，UL，CE等认证  14、工作温度：5℃-45℃  保修≥3年 | 台 | 1 |  | | 15 | 土建安装 | 基础开挖、混凝土浇筑、杆件吊装、设备安装调试等 | 项 | 11 |  | | 16 | 风光互补供电系统 | 基础开挖和设备安装调试等 | 项 | 3 |  | | 17 | 安装辅材 | 安装辅材 | 套 | 27 |  | | 18 | 接电 | 取电，接电 | 处 | 24 |  | | 19 | 室外电源线 | 3\*2.5 | 米 | 1200 |  | | 20 | 线路 | 10M专线，1年 | 条 | 27 |  | | 21 | 林场专线 | 50M专线，1年 | 条 | 3 |  | | 22 | 区局专线 | 100M专线，1年 | 条 | 1 |  | | 23 | 运维服务 | 故障设备维修和巡检（包含项目内所有设备） | 年 | 2 |  |   **六、商务要求** **（一）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日内。**  **（二）工程地点**：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指定地点。  **（三）质量要求**：符合本工程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及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达到合格。  **（四）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  **（2）本项目供应商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工作内容及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  **（3）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100%。**  **1.各供应商以填报“总价及全费用单价”的形式填报磋商报价，填报时需充分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且应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以所填报的“总价”参与价格分的评审，结算时以成交“全费用单价”结合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最终结算。**  **2.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工程量清单”中给定的工程内容，自行补充完善工程量清单内容，但不可删减内容。**  **3.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报价（一次报价及最后磋商报价）中的价格均包含完成相应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项目费、税金和供应商必须的其它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有相关费用的全费用单价。合同期限内不因任何原因调整所填报的单价，供应商可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完善，但不得删减其中内容。凡本响应文件要求或允许供应商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磋商响应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磋商报价中对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4.所有材料必须使用合格产品，使用前应当由采购人认质确认后方可投入使用。工程施工完毕后需对施工场地进行保洁，保洁标准达到采购人要求。**  **5.供应商可自行到实施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响应报价的情况，供应商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在施工期间，供应商自行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  **6.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磋商响应依据。** |

二、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采购包1：

质量标准：符合本工程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及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达到合格。

三、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质量保修期：验收合格后2年。 2.安全、文明：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进行管理，全封闭施工，创文明工地；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 3.验收标准：执行合同条款及采购人要求。

四、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说明：工程量清单应当结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六条第二款规定，明确相关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标准等。）

**3.2商务要求（说明：由采购人依据项目具体需求制定）**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 1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条款 |

**说明：**

1.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规定，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2.除相关法律或行政法规或规章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或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的，不得要求供应商在响应、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如确实需要检测报告，可要求供应商承诺在签订合同阶段或项目实施阶段提供。

3.若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人员的职业资格的，不得要求提供除现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以外的职业资格，不得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

**3.3其他要求**

1.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视为完全响应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不得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违约责任：中标/成交供应商所交付工程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4年度的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营业执照 | 供应商应是参加磋商响应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信用主体查询 | 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供应商资质 |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合法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施工能力且无不良记录；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 |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合法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纳税证明 | 供应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税种至少提供任意一种)。注：依法免税的应提供说明，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说明以及6个月内的纳税凭证，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说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供应商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7 | 其他要求 | 供应商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方网站可查询；如供应商为外省进陕企业，还须同时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施工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开标会议全过程；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注：工程量清单不属于磋商过程中可以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供应商通过证书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审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无法进行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报价）进行审查，审查内容为磋商文件不允许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不符合实质性要求或应当作无效响应处理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进行算术性复核，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一）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费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或费率）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或费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单位工程汇总表、单项工程汇总表、报价汇总表）。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方式并经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得未经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确认，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四、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磋商小组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提交说明，否则无效。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报价函 标的清单 |
| 2 |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应答表 保障措施.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文件封面 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人员安排.docx 报价函 标的清单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来源渠道证明.docx 节能环保产品.docx 响应函 主要人员简历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体系证明文件.docx |
| 3 | 响应函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响应函应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报价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文件封面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函 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应答表 标的清单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响应函 主要人员简历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响应文件报价 是否唯一 | 每次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出采购预算及采购最高限价；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报价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
| 5 | 工期、质量要求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报价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
| 6 | 响应文件是否存在无效磋商的情形及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情况 | 响应文件未存在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磋商”的情形及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情况。 | 报价函 标的清单 响应函 |

**6.3.3磋商**

一、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组长以在线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二、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规定的可实质性变动内容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五、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进入最后报价环节；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或短信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五）若采用项目包干价的，供应商直接给出其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总价，不再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要求见第七章）。

（六）若采用项目单价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供应商最后报价采用基于首次响应文件的报价下浮一定比例的方式进行报价。

（七）若采用采购人固定价的，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确定了的采购项目采购价格进行报价，不得增加或者减少，否则其报价无效，其响应文件应当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以全部响应磋商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变更的实质性要求为前提，最后报价应当与首次报价一致，否则作为无效处理（报价格式要求见第七章）。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评审办法及标准部分。

**6.3.7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家数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8磋商小组复核**

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6.3.9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一、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代理机构的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

二、磋商小组采纳代理机构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代理机构建议的，应当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三、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6.3.10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1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对于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做无效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6.3.12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一、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二、综合评分明细表

（一）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磋商小组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二）综合评分明细表中的报价应先按供应商须知附表中的相关要求进行价格调整，再进行报价评分。

（三）综合评分明细表：

（说明：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设置评审因素和标准，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1.所投产品参数、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说明资料，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技术资料，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质量证书、相应功能证明材料（提供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截图、彩页、背书等佐证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满足采购需求均视为负偏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21分，“▲”项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项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1.0000 | 客观 | 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应答表 |
| 项目经理 | 项目经理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2分，其他不得分。 评审依据：评审时以供应商提供的拟派项目经理的相关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为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0000 | 客观 |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docx |
| 技术负责人 | 技术负责人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中级以上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评审依据：评审时以供应商提供的拟派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的最高学历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为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0000 | 客观 | 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表.docx |
| 企业证书 | 供应商同时具备ISO45001、9001、14001体系认证证书，全部具备得2分，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0000 | 客观 | 体系证明文件.docx |
|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 | 所投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的产品，满足行业现行规范及各项法规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供证明文件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2.0000 | 客观 | 节能环保产品.docx |
| 产品来源合法性 |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主要设备的原厂授权材料，依据响应程度得0-3分。 | 3.0000 | 客观 | 来源渠道证明.docx |
| 整体建设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整体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具体详细的整体建设方案；②详细的建设进度计划；③明确的项目如期完工的条件支撑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整体建设方案.docx |
| 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实施规划方案；②具有完善备货、运输措施；③具有健全产品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docx |
| 保障措施 |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风险预见与控制能力②质量保证（提供但不限于制造厂商授权、销售协议等）及措施③安全保证措施完善。 二、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保障措施.docx |
| 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一、评审内容 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应急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①有突发问题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调换货方案等）②针对大型活动，有针对性网络保障预案③针对本项目实施建设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二、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docx |
| 人员安排 | 一、人员组成 1、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有完整的项目人员组成，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结构合理、岗位分工明确；②人员配备满足项目要求；③日常管理制度健全。 2、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人员安排.docx |
|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包括但不限于①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服务方案及承诺；②具有建全的售后保障组织机构、健全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配备专职售后人员，承诺售后服务具体时限与优惠措施；③详细的培训方案，保障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形式、培训时间、培训内容等）。 二、评审标准 1、完善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项根据完善性、可实施性、针对性进行赋分，每项评审内容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的得1.1-2分，每项评审内容存在缺失的得0.1-1分，每项评审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缺失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docx |
| 企业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2022年6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3分。 | 3.0000 | 客观 |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磋商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 30.0000 | 客观 | 报价函  标的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4.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4%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4%）;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6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报价函

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技术服务合同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详见附件：主要人员简历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保障措施.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表.docx

详见附件：节能环保产品.docx

详见附件：来源渠道证明.docx

详见附件：人员安排.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体系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应急措施及合理化建议.docx

详见附件：整体建设方案.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模板-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管控中心及片区调度平台提升改造项目.docx